

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我支队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从原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分设成立,隶属市公安局管理,正县级规格。承担全市毒品犯罪活动的打击处理、毒品犯罪的情报信息工作、全市易制毒化学品、精神药品、麻醉药品的管理。

（二）内设机构。

内设办公室、法制科、一、二、三大队。当年独立机构数一个,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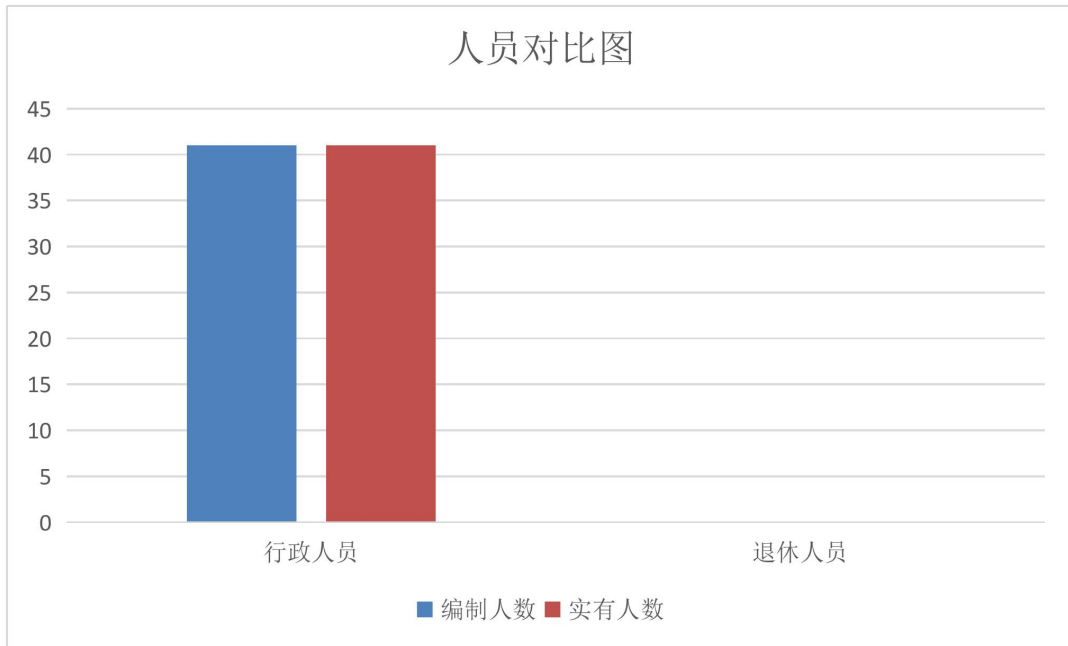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1 人、实有人员 41 人,其中行政人员 4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6.8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896.04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1
		9. 卫生健康支出	26.5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6.83	本年支出合计	977.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977.01	支出总计	97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6.8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896.04	896.04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1	54.41		
		9. 卫生健康支出	26.55	26.5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6.83	本年支出合计	977.01	977.0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1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77.01	支出总计	977.01	97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16.89	公用经费合计		37.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0
30101	基本工资	237.14	30201	办公费	7.97
30102	津贴补贴	168.00	30202	印刷费	1.65
30103	奖金	88.94	30205	水费	0.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2	30206	电费	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6	30207	邮电费	0.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5	30208	取暖费	4.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	差旅费	8.70
30201	办公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5
30202	印刷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1
30205	水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11	差旅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7			
30304	抚恤金	33.82			
30309	奖励金	0.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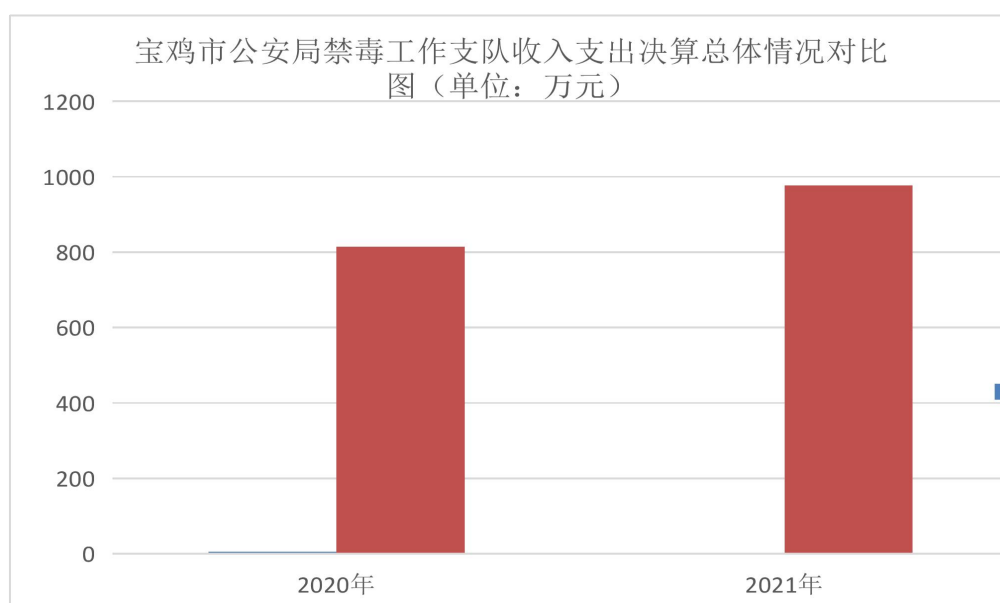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00		1.10	8.90		8.90	0.06	0.08
决算数	10.00		1.10	8.90		8.90	0.06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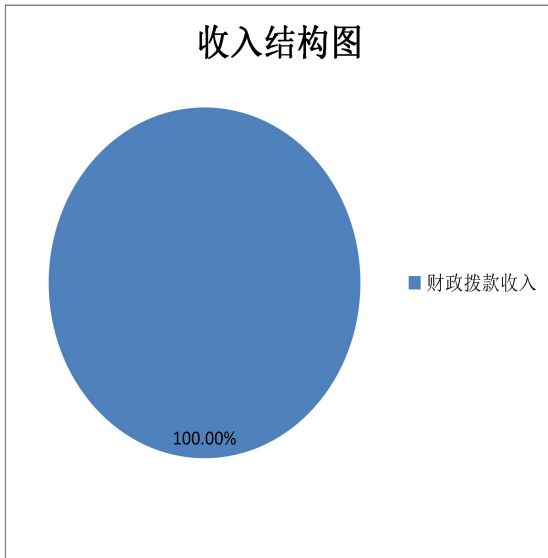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77.0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 814.64 总计增长 162.37 万元，增长 16.62%。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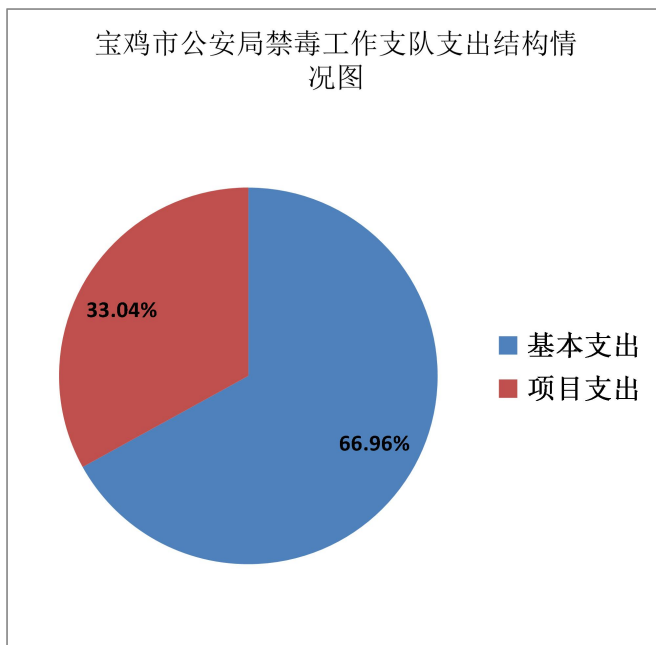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976.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6.8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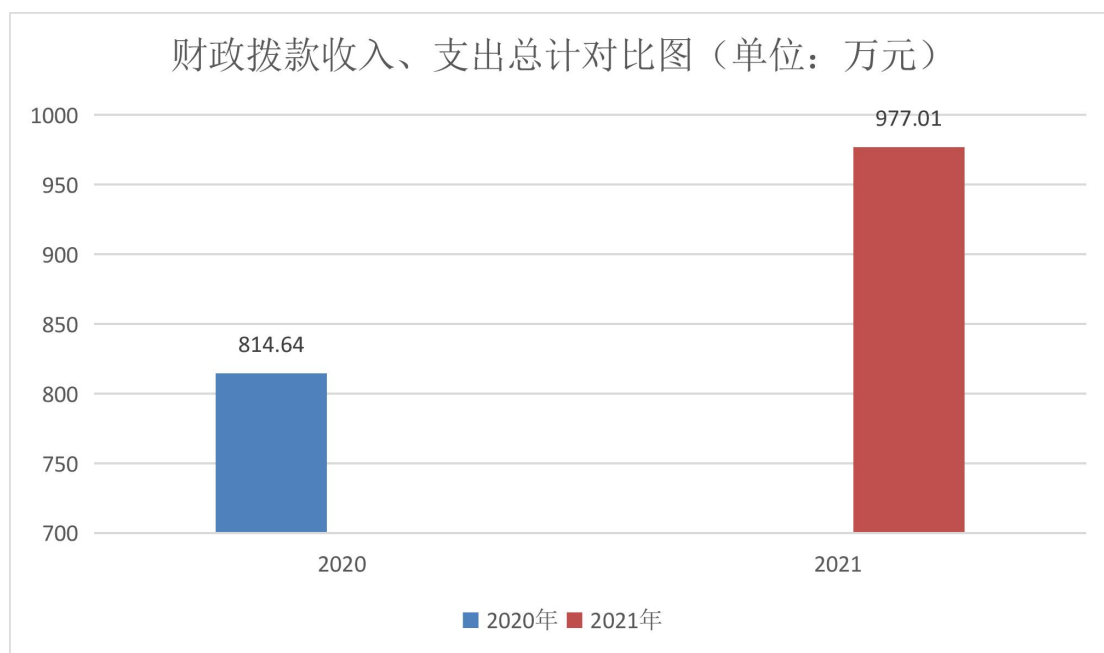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977.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4.19 万元，占 66.96%；项目支出 322.81 万元，占 3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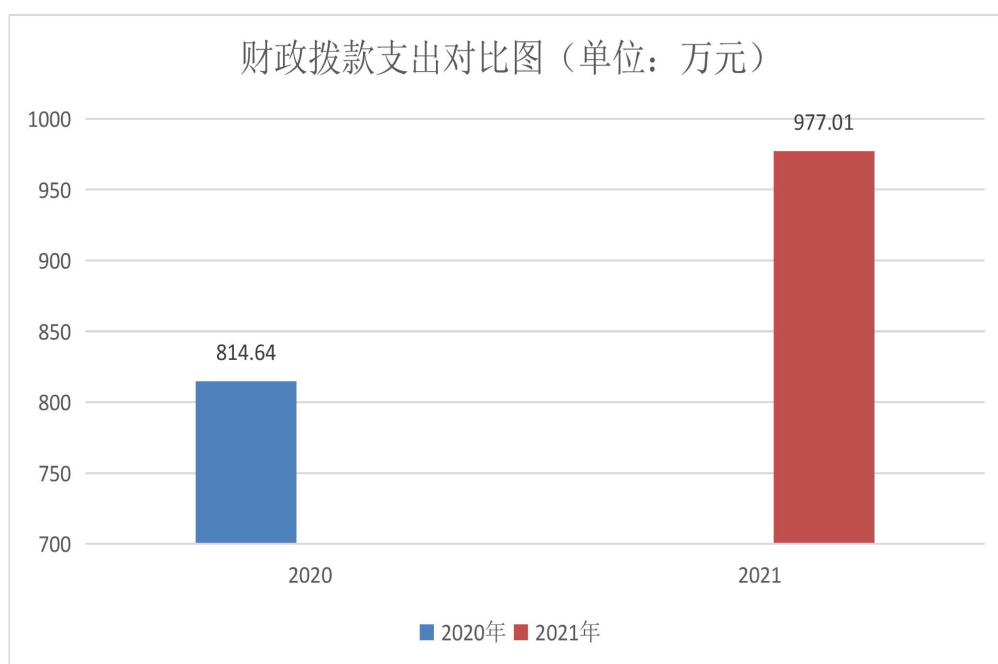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77.01 万元，与上年 814.64 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2.37 万元，增长 16.62%。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77.01 万元，支出决算 977.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 814.64 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2.37 万元，增长 16.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573.23 万元，支出决算 57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195.60 万元，支出决算 19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预算 127.21 万元，支出决算 12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54.41 万元，支出决算 5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26.55 万元，支出决算 2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4.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6.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元，支出决算0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8.90万元，支出决算8.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10元，支出决算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08万元，支出决算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06万元，支出决算0.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7.30 万元，支出决算 37.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长 0.63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依据《宝鸡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明确单位管理的主体责任，在申报年度预算项目时，根据预算要求及重点工作从保障人员支出、完善政策依据、落实项目管理四个方面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夯实财务与各职能单位的预算管理职责，强化预算绩效监督，避免资金沉淀，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322.8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一、坚持“严抓”，强化工作措施。

支队把谋划全市禁毒工作作为首要的职责任务。年初按照省禁毒委和市公安局工作会议要求，结合我市的实际主持制定并下发《宝鸡市禁毒工作三年规划》、《工作要点》和《考核细则》，确定了围绕一个主线（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突出三个重点（禁毒执法、社会化禁毒、涉毒扶贫）；抓好三项工作（毒品预防教育宣传、构建毒品管控体系、加强队伍建设）；实现一个目标（禁毒工作争先进位）的工作思路。4 次组织召开全市禁毒工作会议及推进会，9 次组织协调公安禁毒工作推进会，逐级签订禁毒工作责任书；充实县区禁毒办工作力量，安排专职人员划分专门场地办公；建立市、县、镇三级

督导检查通报和创建响应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二、坚持“严防”，加大宣传教育。依托传统现代媒体，深入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推进禁毒宣传教育常态化，特别是今年在6·26国际禁毒日期间，统一销毁毒品2000余公斤，现场参与群众3000余人，并在电视、网络同步直播，取得良好宣传和震慑效果。经第三方机构评估，我市全民禁毒知识知晓率和禁毒工作群众满意度分别达97.4%和96%。**突出青少年宣传教育**，全市中小学全面开展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1234工程”（一个全面覆盖，筑牢学校、家庭两道防线，建立专兼职教师、校外辅导员、校外宣传员三支队伍，达到学生不涉毒、教师不涉毒、家长不涉毒、亲友不涉毒四个目标）。全市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接入学校680所，学校接入率100%，学生注册率98%，全市无毒学校占比100%。**突出高质量毒品教育基地建设**，全市共建成禁毒教育基地33个、禁毒宣传文化长廊8个、禁毒文化广场9个。市禁毒办按照“西北一流、陕西第一”的标准，投资200余万，在市群众文化艺术中心内建成宝鸡市禁毒宣传教育基地。

三、坚持“严控”，夯实戒毒管控。

加强依法查处和强制隔离戒毒工作，今年见面核查社会面吸毒人员4900余人，毛发抽查2740余人，查处吸毒人员941人；强制隔离戒毒584人，送戒率达100%；全市病残吸毒人员强制隔离治疗中心，收治各类病残吸毒人员130余人次，收治率100%。**打造“五位一体”社会化禁毒宝鸡模式**，全市116个镇街全部建立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中心，按照辖区实有吸毒人数20:1的比例配备禁毒社工，聘任专兼职工作人员603人（专职263人），在管

社区戒毒人员 232 名、社区康复人员 189 名，社区戒毒、康复报到率、巩固率均达 90%以上。**加强自愿戒毒康复机构建设，创新吸毒人员后续照管模式**，建成自愿戒毒门诊 8 个，设立床位 78 张，配备精神类、心理咨询类执业医师、专业护理人员、保安等 100 余名；全市 6 个美沙酮门诊累计治疗人数 3032 人，治疗保持率 85.2%。在全省率先推开所吸毒人员后续照管试点工作，建立市级、县（区）、镇（街）后续照管服务站 114 个，形成三级后续照管服务体系。

四、坚持“严打”，提升打击效能。

以禁毒“净边 2021”专项行动为抓手，深入开展严打整治。**加强情报研判**，依托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组建毒品案件情报分析研判专班，开展在册吸毒人员信息分析和生活污水抽样监测。**加大打击力度**，全市公安禁毒部门共破获毒品刑事案件 71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84 人；移送起诉 112 人；缴获毒品 602.8 克；查处吸毒人员 337 名；强制隔离戒毒 75 人；新发现吸毒人员 83 名。3 月，支队精准研判、主动出击、转战 3 省，成功破获毒品刑事案件一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2 人，缴获毒品海洛因 180 克，查获毒资 2 万余元，查扣涉毒车辆一台，为 2021 净边专项行动增添重大战果。**加强毒情监测**，建成陇县、陈仓 2 个省级毒品检查站及 1 个市级毒品实验室，太白、凤县 2 个市级毒品检查站已立项。

五、坚持“严管”，筑牢监管屏障

严格易制毒化学品监管，全市 347 家易制毒化学品入网企业已全部纳入陕西省易制毒化学品监督管理平台，入网登记和监督

核实率达 100%，未发生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案件。**落实行业主体责任**，成立全省首家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协会，从行业内部加强自律监督，健全完善易制毒化学品内控制度。**加强精麻药品监管**，全市有麻醉药品和一类精神药品企业 2 家、二类精神药品批发经营企业 8 家、二类精神药品零售经营企业 32 家，使用精麻药品医疗机构 56 家，未发生精麻药品流失案件，未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问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共安全支出 2 个项目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5.60 万元，执行数 19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禁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7.21 万元，执行数 12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95. 60	195. 6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95. 60				195. 6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民警津贴及辅警经费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各项工作实效要求完成过任务		2021年12 月底前完	2021年12 月底前完	
		成本指标	在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基础上，本着节约的原则，节俭开支。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专项资金提升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支		明显提升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让服务对象满意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专项资金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127. 21	127. 21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27. 21				127. 21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专项经费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各项工作实效要求完成过任务		2021年12 月底前完成	2021年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在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基础上，本着节约的原则，节俭开支。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专项资金提升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支		明显提升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让服务对象满意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977.01 万元，执行数 977.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均按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资金效能得到提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 年是支队工作任务最重、面临困难最多的一年。面对困难，支队上下迎难而上，破解了一些难题，化解了一些矛盾，解决了一些实际问题，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认真的回顾总结，还存在许多问题和不足：**一是**制约支队发展的瓶颈性问题仍然没有得到全面破解。**二是**工作的执行力、落实力还没有真正跟上形势发展的需要，工作思路已经明确，工作措施也非常具体。但是，在执行上存在落实不力的突出问题。**三是**干警队伍还存在许多不容忽视的问题，等待、观望、效仿等倾向性问题应该引起我们高度重视，特别是队伍管理还存在不严不实，检查监督还不到位等问题。**四是**缉毒打击工作滞后。随着本地毒品市场持续萎缩，加之交通重心转移，本地毒品犯罪活动逐渐向省会城市转移，涉毒人员活动更加隐秘，导致全市缉毒执法工作任务全面下

滑。**五是**宣传教育有待强化，工作不够主动，形式相对单一，宣传教育范围还不广等问题，需要我们有针对性的研究工作措施。

以上问题严重影响了我市禁毒工作的良性发展，既暴露出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隐患，也暴露出禁毒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下一步，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政府部署要求，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严格考核问责，从严从细从实抓好禁毒各项工作，全面推动禁毒人民战争向纵深发展。**二是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持续完善全民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体系，深入推进禁毒宣传“六进”活动，加大禁毒教育基地升级和学校、社区（村）禁毒教育宣传园地建设的资金投入，巩固提升全民禁毒知识知晓率。**三是进一步提升打击效能**，坚持“大毒”“小毒”一起打，扎实开展“两打两控”专项行动，全力开展禁毒破案集中会战；完善缉毒合成作战指挥机制，联合交通运输、邮政管理等部门全面落实物流寄递“三个百分之百”制度，全力堵截毒品流入。**四是进一步健全管控体系**，持续清查社会面隐性吸毒人员，加大“毒驾”治理力度，完善吸毒人员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建设与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建设，加强易制毒物品管控。**五是进一步充实禁毒力量**，进一步健全机构、充实力量，加强禁毒专业队伍、社工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引导、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和群众积极参与禁毒工作，形成全民参与、社会共治、群防群治禁毒工作局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公安局禁毒工作支队

自评得分：8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我支队成立于2000年11月13日,从原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分设成立, 隶属市公安局管理, 正县级规格。承担全市毒品犯罪活动的打击处理、毒品犯罪的情报信息工作、全市易制毒化学品、精神药品、麻醉药品的管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977.01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616.89万元, 公用经费37.3万元, 项目支出322.81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坚持“严抓”, 强化工作措施; 二、坚持“严防”, 加大宣传教育; 三、坚持“严控”, 夯实戒毒管控; 四、坚持“严打”, 提升打击效能; 五、坚持“严管”, 筑牢监管屏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524.45/977.01=53.68%依据部门决算批复数据以及决算批复数据	100%	54%	0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977.01/524.45=1.86%	≤5%	2%	5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977.01/977.01=100%	977.01万元	977.01万元	5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准确	准确	准确	5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 控制率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00%	100%	100%	5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未按规定规范	部分资产管理未按规定规范	部分资产管理未按规定规范	3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事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使用预算符合相关制度	使用预算符合相关制度	5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 “三档”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未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完成	40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项目效益 (20分)	20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完成	20	无	与目标相关指标值可获取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